

证券代码：300653

证券简称：正海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4

烟台正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Longwood Biotechnologies Inc. 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烟台正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3,811,87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67%，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 7.78%）股份的股东 Longwood Biotechnologies Inc.（以下简称“Longwood”）计划在本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3,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 2.03%）。

近日，公司收到 Longwood 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日，本次拟减持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
Longwood	13,811,874	7.67%	7.7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1、减持原因：Longwood 资金需求。

2、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和公司利润分配由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份。

3、减持数量和比例：合计拟减持数量不超过 3,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 2.03%）；其中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6 年 3 月 23 日至 2026 年 6 月 22 日）。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1）Longwood 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做出的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

如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在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价格，减持公司股份将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5%；上述两年期限届满后，本公司在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将以市价进行减持。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发出相关公告。

（2）通过 Longwood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原董事 Qun Dong（已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辞职）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做出的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人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

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六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承诺持有公司的股票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若上述期间公司发行派生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上述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截至本公告日，Longwood 及 Qun Dong 女士均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其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三）本次拟减持股东 Longwood 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Longwood 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在减持期间内实施本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三）在按照本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 Longwood 的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督促其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Longwood 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Longwood 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烟台正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2月27日